

沧海拾贝

王王著



沧海拾贝

王 王 著

中国·山西

内部图书准印证：（2008）字第9号

沧海拾贝
王王著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4

字数：315千字

印数：500本

2008年8月第1版 2008年8月第1次印刷

定价：35.00元

序

又是一个草长莺飞、明媚暖曦的季节，心情自然舒坦恬适。一个人静静地坐在书桌前，开始着手本书的最后一部分工作。此时，思绪如泉涌，突然想说点什么。

把书名取为《沧海拾贝》，我想有两层含义：一，人类文化历史发展至今，庞杂硕广，可谓无源无尽。我只是把自己比喻成牛顿所说的那个小孩，在玩耍的海滩上无意间会捡拾到一些美丽多彩的贝壳和卵石，然后放进口袋，一路欢快地奔去，如此而已。二，“不动笔墨不读书”，一直被我奉为至理。无论是阅读书籍、杂志和报刊，还是与人交谈、听闻事理、求知问道，凡是能在我的思想脑海中产生共鸣与碰撞的东西，我都会紧紧地抓住，并用心笔记，或在事后追忆整理。六载春秋更替，竟洋洋洒洒笔记下 70 多万字，稿纸堆叠一处，蔚为大观。当然，我心里明白，这些都是微不足道的，毕竟真知的世界渺茫深邃、浩瀚无际，对有形的知识和无形的东西，我只是稍加留意、略加思索罢了。面对真理的汪洋，此书也只是“沧海一粟”！

萌发著作此书的念头，是我在刚入大学后产生的。因为在开学后不久，我身边的同学就经常针对学校的好坏展开一些激烈的辩论。对于耳边出现“差大学注定就业难，冷专业绊死你一生”的言论，我常会坚决反驳和严厉斥责的。因为我始终相信：一个人你只是你自己。再差的院校也是高校！如果你行，别人也只会肯定你一个人，

不会说你们学校的都很好；如果你不行，用人单位也只会对你一个人摇头，不会一棍子把你们专业的人都打死。“一个优秀、努力、自信的学生，进了名牌大学，他能取得成功的概率也许是 90%，进了其它重点大学，概率也许会降低到 85%，进了普通高校，这个概率也不会低于 80%。”李开复的这句话经常被我用来告诫身边的朋友和同学：命运只掌握在自己的手里，人生是需要努力倾注和好好经营的。对于自强自立的坚信者，我希望能够证明此理。“身教胜于言教”，于是乎，脑海里才有了通过完著此书的想法来证明自己的观点，从而改变周边同学的观念，激励出他们立志成业、奋发向上的信心，真正利用好大学里的三四年光阴。

本书就是笔者于暑假期间呆在宿舍完成的。7月的暑天烈日炎炎，燥热沉闷。小小的房间还住满了室友，不甚清静。可我每天还是准时起床，迅速洗漱完毕，就坐在书桌前开始了一天的写作。70 多万的字稿得行行看，一页页总。材料的筛选是否合理，引言的论证是否得当；哪些可以归类，哪些必须提炼，哪些应该加工，哪些还能延伸；哪句可以互续，哪段必须衔接；结构怎样安排，首尾怎样起落。繁重的工作量，加上环境的压力，使我的大脑几乎达到了崩溃的边缘，期间好几次都想中断和放弃，但每次我还是坚持了下来，自我调节一下，就又马上投入到写作中去。由于假期停电较早，所以每天我还得自备台灯，写到 11 点多，才准备入睡。就这样 20 万言的书稿最终在开学前赶了出来，心中不免有点欣慰。

本书主要围绕“人生·知识·爱情”三个主题来展开叙论，进行诠释解说和补充延伸。书文集总了中外古今众多鸿儒硕流对于世事沧桑的智慧感言和精神思想的力量展现，内涵着与生命至关的人生

序

思考与理性剖析,使你懂得如何优质地生活。书中所写,基本上都是我日常所抄录的笔记,自己独立见解却较少。由于知识积累有限,社会阅历较浅,就是这零星的补言或许还是不成熟的看法,对此我是诚惶诚恐的!

但最重要的是它让我懂得了一个道理:有了想法,就要立刻去勇于实践。尤其是年轻人,一定要有高远的追求,人生需要激情来做伴。我希望以这句话与我的同龄人共勉。

作为一名运城学院的学子,我期待着来日的辉煌。

是为序。

王 王

2008年3月15日于运城学院

用心灵的眼睛看透纸墨，把视角投注于“空无”世界，你将会明白“平庸”在于人世的可悲生存状态。

——作者题记

人生篇

做一个完整的人	(1)
人要活出境界	(16)
人生无乞丐	(25)
人生三论	(45)
生命的永久写意	(48)
生命的律动中我享受崇高	(64)
精神王国里的三把利剑	(82)
大学里我选择孤独与寂寞	(89)
让大脑飞起来	(93)
人在天地间永远是学生	(105)

读书篇

书的阐释	(113)
人的不幸也是书的灾难	(133)
为什么要读书	(139)
不动笔墨不读书	(142)
攻书莫畏难	(147)
书评成功铁律	(150)

读书环境	(154)
读书方法集总	(156)
读书要善疑	(164)
无字之书与有字之书	(167)
读书学问的境界	(169)
说读书之难与易	(172)
“知本家”的时代渴求好书	(173)
莫做书本的驴子	(177)
字是第一意的	(180)
书人互动	(182)
从买书中透视人的背后	(186)
读书是成功人生的好风水	(188)

哲理篇

时间是生命沙粒的本质	(195)
真理是宇宙一切正的化身	(214)
智慧在于说出真话	(221)
重践言者不轻诺	(224)
老师颂	(232)
别让嫉妒的目光在身上聚焦	(234)
环境中寻求主动	(238)
友情是人世间的魔盒	(240)

目 录

生命不息,运动不止	(254)
别让欲望撕碎了生命	(260)
锁定生活的目标	(270)
血泪下的豪情壮语	(280)
人要以感恩为怀	(287)
习惯是人的第二天性	(294)
青年是社会的晴雨表	(297)
无悔的青春	(302)
幽默是高级逗笑品	(304)

爱情篇

一句话,一辈子	(307)
人间的美丽——爱情	(309)
爱情讲究缘份	(328)
爱情不代表一切	(331)
自由是爱情的食粮	(335)
爱恋是才华的催生婆	(337)
金庸笔下最感人的情话	(343)
大学恋爱的缓急与真假	(348)
当代大学中的大触现象	(357)
20岁眼里的男人和女人	(360)
男女本性中的真知	(366)

1/2 世界的赞歌	(377)
天使自堕	(384)
玉的瑕疵	(388)
男女世界中的平等	(392)
色与性的漫谈	(406)
婚姻是否为坟墓	(416)
爱情是灵魂深处的冲动	(424)

做一个完整的人

(一)

有人说，人是一个亘古之谜，你可以进入一重迷堂，可以到达三重迷宫，但你却永远无法踏入最后一重。是的，因为我们自己本身就是一个人，一个事物对它本身而言是永远无法认清的，就像我们的眼睛永远无法看到自己的耳朵，嘴唇永远无法吻到自己的鼻子一样。

“人”字，简简单单，一撇一捺。然字虽明了，但阐意却繁难；画笔虽简，蕴意却无穷。

有人讲，“人”字的这两笔是相互支撑的，没有一方，任何一方都会倒下，都难以直立。藏寓很深，会意很多。但我对它蕴涵的意味是这样阐释的：一人是“大”，二人为“从”，三人成“众”，众志成城，众擎易举，众人拾柴火焰高。

所以，“人”字带给我们的思考太多，教给我们的道理太深了。只一个人的来源问题世间流传的神话模本就有上百。中国有女娲做人之传，希腊有普罗米修斯捏泥之说，非洲有白尼罗河希卢特人的神话，新西兰有毛利人的神话。可在我的思想王国里，永远有一层迷障等待着去驱散，那就是为什么人的两笔刚开始是重叠吻合粘同的，而渐渐它的两画就分离地越来越远，远不可及了呢？当我们在解密这个黑匣的同时，我们也是在向智慧女神雅典娜来学习的。“早晨

四条腿走路，中午两条腿走路，晚上三条腿走路。在一切生物中，这是惟一用不同数目的腿走路的生物，用腿走路的时候，正是力量和速度最小的时候。”这是一个最难的谜语。然而聪明的年轻人俄狄甫斯却迅速回答：“这是人啊！人的幼年是生命的早晨，由于软弱无力，所以用两只手和两条腿在地上爬行；人的壮年是生命的中午，身强力壮可以两条腿走路；到老年，则是生命的黄昏，体弱多病便只能拉着拐杖，好像三条腿走路一样。”

斯芬克斯听后果然如誓言所行，毅然跳下山崖，而俄狄甫斯也如愿成了底比斯的新国王。

这则古希腊神话向世人传达着一个经久不变的信息，那便是人对于自身的追问。如果说，斯芬克斯的人头象征着精神，翅膀象征着自然力量，那么人首狮身的斯芬克斯形象就意味着人从自然界抬起了高贵的头颅。

斯芬克斯之谜把人与动物分开来，象征着人的肉体向精神提出了求知的呼唤。同时，它还向我们揭示了一个著名的哲学命题：“认识你自己。”这则名言刻在德尔斐神庙前，把人类从最初对自然的崇拜转移到人对自身的关注。

古希腊智者普罗泰戈拉，认为“人是万物的尺度，是存在物存在的尺度，也是不存在物不存在的尺度”。他否定神的作用，但被指控为“不敬神灵”，驱赶出了雅典，死于渡海途中。

这既是人的一次伟大胜利，也是人的本身苦难的开端。胜利的是人的牌位从神灵的席位中间退了出来，摆在了自己面前，握在了自己手中。痛苦的则是人开始了向自己本身发问与思索，为什么自己有生老病死？为什么贪婪、欲望支配着人类？为什么暴力、邪恶会滋生蔓延？为什么犯罪、劫掠屡禁不止？这一切的一切都需要人类自

己去反问、去思考、去追解。

因此，康德才反问：“我是谁？”

所以，陀斯妥耶夫斯基才说出了一句世界性名言：“你知道——你是谁吗？”

“我是谁？”简简单单的三个字确实让人难以回答。孙孚有一首诗——《和海闲话》，里面写到：“你只有一点不好，／苦！”“这不正是我么？／海皱起眉头。”其实，在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离我们最近也最远，有一个人离我们最亲也最疏，有一个人使我们常常想起也最容易忘记，那就是我们自己。所以认识你自己就是认识世界的一步，因为我们只有真正认识了自己，才能认识到整个世界。要知道在世事往来中给我们制造困惑的往往是我们自己。

路易斯·奥斯卡说：“通常我们最大的敌人是自己，愚蠢和无知阻挡着我们通往成功和幸福的道路。”多罗茜·布兰蒂也说：“每个人的心中都有自我毁灭的种子，如果任其滋长，只能带来不幸。”

所以，“认识你自己”就是要认识附着在凡胎上的这个灵魂，一旦认识了，过去的一切都有了解释，未来的一切都有了方向。所以只有敞开身心，亮现自己的灵魂，自己审判并让别人审判的人，才能成为勘探自己灵魂的哥伦布。

有人说，一个人有三个自己：（一）“自认为如此这般”的人；（二）别人认定“原来这般的人”；（三）“只有上天才知道的自己”。这个道理与弗洛伊德的“自我”、“本我”、“超我”的意思特别相近，算是模本的副本。

佛学讲“苦海无边，回头是岸”，其本旨就是教众生要反观自我，内视灵府，要“自悟”、“自渡”，自己做自己的灯。

要知道：人活着，看轻别人很容易，摆平自己却很难。

要明白：人是没有主人的，即使有，也应该是自己。

要谨记：别人谁也不能做你的镜子，只有自己才是自己的镜子。

《圣经》第22诗篇开头讲了一个可怕的情感：“上帝啊，上帝，你为什么要离开我！”意味深长，醒人深思，它给人阐释了一个道理：上帝是不存在的，人要自己管理自己，也只有自己管理自己。

顺治帝曾做过一首极具幽默极富阐理的诗：

“未曾生我我是谁？生我之时我是谁？”

长大成人方是我，合眼朦胧又是谁？”

这首诗让我们思考了四个跨时空的我：世界之外的我、刚入人世的我、长浮飘存的我、未过人间的我。

同样，在人世中，人本身的领悟也有四种境界：

(一) 把自己当成别人。在我感到忧伤时，把自己当成别人，这样痛苦就自然减轻了；当我欣喜若狂时，把自己当成别人，那些狂喜也会变得平淡中和了。

(二) 把别人当成自己。关心他人，理解他人的需求。

(三) 把别人当成别人。要充分尊重每个人的独立性，任何情形下都不能侵犯他人的私人领域。

(四) 把自己当成自己，用一生的阅历和时间认识并完善自己。

所以，能够正确认识别人，是一种智慧；能够正确被别人正确认识是一种幸福；能够自己正确地认识自己，就是圣者贤人。认识别人，被别人认识，认识自己，用一颗真诚的心将二者统一。

法国哲学家史怀哲就曾以扛鼎之笔挥道：“人的第一天职是什么？答案很简单：做自己。”

人要为自己而活，在真的生活里，自己才是主角。不敢为自己

而活，那是懦夫的行径，弱者的丑为。很多人的“自我”在很小的时候就已经学会了放弃自己的要求，因此外在的成功和外表的幸福就如蜡制的苹果，好看却吃不得，犹如房子，外表虽美内部却是黑暗和灰尘。我们当不起完全为另一个生命而活——即使他人给予这份权利。完全舍我，那是虐待了一个生灵——自己。

伴随着人类历史同步的问题，我们不禁发问：“人究竟是什么？”回答是丰富、有趣，且极富启示性的。全国著名演讲艺术家景克宁先生就曾做过以下论述总结：

“天文学家说：人是星河之子。

生物学家说：人是细胞的聚集体。

人类学家说：人是体表特征的缓慢积累，立足、巧手、锐目、发达的头脑，是全部文明的成果。

考古学家说：人是文化的积累者，城市的建设者，陶器的创造者，农作物的播种者，书写的发明者。

心理学家说：人是具有思维和抽象能力的非凡大脑的拥有者。

文化学家说：人是文化的符号。

社会学家说：人是社会的塑造者。

神学家说：人是迷途的羔羊，忏悔者和赎罪者。

文学家说：人是永恒之谜。”

诸家论人，堪为人之精华之所见。雄辩地说明人是何等复杂的生命造物体。难怪莎士比亚激动地赞言：“人是宇宙的精华，万物的灵长。”多么昂贵的颂词，多么伟大的赞歌啊！

毫无疑问，人是美的。

古人言：“稚子之心，美在无邪；少女之心，美在无暇；志士之心，美在无私；壮士之心，美在无畏。”

《诗经》曰：“美目盼兮，巧笑倩兮！”

美人的眼光流转闪烁，神秘的笑靥动人心魄。可谓是惊天动地的美，倾国倾城的美，国色天香的美。

人有貌美，有魂美；有外在美，有内在美。仪容美，形体美，装饰美；精神美，性格美，心灵美。是故，契诃夫断言：“人的一切都应该是美的，容貌、衣饰、思想、心灵。”

马克思有一个著名的论断，他说：人是按照美的规律创造世界、创造人的。历史证明，人也确实是用美的尺度，创造了社会，创造了文明。所以莎翁才借哈姆雷特之口赞言：“人是多么美妙的杰作！他拥有崇高的理智，也有无限的能力与优美可钦的仪表。其举止犹如天使，灵性可媲神仙。”

励志学大师奥格·曼狄诺曾说：“每个人都是自然界最伟大的奇迹。”是的，父母孕育了我们，也只有 1/300 万亿的机会有一个跟自己完全一模一样的人。难怪他在《世界上最伟大的推销员》一书中叹言：“我是独一无二的造化……是千万年进化的终端产物，头脑和身体都超过以往的帝王和智者……。”说明，每个人生来就应为高山，而非草芥。要注意自然界不知何谓失败，但最终是以胜利者的姿态出现。

(二)

一名大提琴家曾向卡萨尔斯请教学琴的奥旨，卡萨尔斯告诉他：先成为优秀而大写的人，然后成为一名优秀和大写的音乐人，再然后就成为一名优秀的大提琴家了。寓意很深，耐人寻味。